

作者：李維榕博士

刊登日期：2023年5月27日

原文刊載於信報財經新聞專欄<故事從家開始>

離婚也是孩子的事

父母分手，往往都會對孩子說：這是大人的事，與你無關！但是誰都知道，父母各走東西，孩子又怎會無動於衷？

我們的團隊，正在整理多年來的臨床資料，把離婚分成五個不同階段，包括離婚前、離婚後、共同撫養、單親家庭、以及回到原生家庭，紀錄了不同孩子在各階段的經歷，他們的心聲，他們的心路歷程，他們的不離不捨。

首先要報導的，是離婚前的階段，對孩子來說，這是最焦慮的時段。孩子最恐懼的，就是父母分道揚鑣，現在噩夢成真，他們的反應可分為三大類：

一. 積極挽救：

這對父母打算和平分手，已經分居半年，但是不見面猶可，一見面就矛盾升級，吵到要告上法庭。他們那六歲的女兒，忍不住哭叫：不要分開！不要離婚！當她發覺無法挽回時，就改為要求父母：不要吵！不要告上法庭！後來父母因為撫養安排又爭執時，她又挺身為父母調停，兩個大人也真的只有在孩子的指引下，才肯妥協。只是孩子心中苦惱，她在父母手拉手的畫像中間，狠狠地用筆劃上一條線，說：沒有救了，那我跟誰才好？

孩子的彈性讓我們感動，她的苦惱又誰去排解？

另一個八歲的女兒，在父親的電腦中無意發現他有婚外情，她在吃驚之餘，更是感到十分內疚，覺得要為導致父母分手而負責。她一方面代母親指責父親，一方面又怕父親生氣而真的走了，周旋在二人中間，忙得不可開交，這些行為很容易被診斷為多動症。只見孩子高舉着手，大叫口號：「為保衛家庭而戰！為保衛家庭而戰！」

兩個本來僵持着的大人，也不由得不被感動，答應孩子會盡最後努力解決婚姻問題。我們給他們提供一個為期四次的療程，每次看到父母的關係有一點進展，孩子就興奮異常；看到他們互相冷落，又十分苦惱。我們的治療團隊也很為難，因為如果父母只為了孩子而復合，這段關係也很難和諧，孩子一樣深受打擊；但是看到孩子為父母如此擔憂，也真的不忍心讓她失望。好在父母真的不負所望，即使關係反覆，最後還是決心和解，孩子成功保衛家庭，我們也為她捏一把汗。

二. 不露聲色：

不是每個孩子都用語言來表達他們的感受，很多孩子會逃離現場，或是呆坐着目睹父母的爭吵，動也不動，只在眼角掛着一滴淚，也有的孩子躲在衣櫥裏暗暗悲哀。很多孩子不動聲色，在背後靜靜地為父母籌謀。

一個六歲的男孩，發覺父親有女朋友後，就趕快跑去告訴母親，但是母親聽後立即情緒崩潰，他馬上改口，說：不是女朋友，是女人吧了。從此他就極度小心說話，甚至不說話，生怕一不小心，就會把父母脆弱的關係弄破，但是父母最後還是決定分手。六年後，再見到這男孩，他已經十二歲，長大了很多，卻因情緒失控而成為精神科病人。無論母親怎樣求他，仍然不肯說話，逼緊了，就說：說了你也會明白！只是知道父親已經搬離住處，他就忍不住眼睛淌淚。原來分手六年，父母之間的怨恨仍深，孩子夾在中間，加上步入青少年階段，憋了一肚子的氣，終於爆發。在精神病院住了一個多月，滿腔情緒更是無從排解。

我們沒有放棄，母親最後也放下多年來的不憤和怨懟，孩子終於說話了！他開始慢慢地訴說自己對父親的懷念，請求母親接受他的心意，更加不想聽到父母間互相排斥。而母親也明白了，讓孩子安心地在周末跟隨父親露營，孩子如釋重負，母子終於走上療癒之路。

另一個八歲的男孩，也是不動聲色，完全沒有說過一句話。但是他知道母親的不甘心，每次探視父親和女朋友的新居，就把他們弄得雞犬不和，令到父親的新歡無法容忍，父親反而轉向母親訴苦，大功告成，孩子在一旁十分滿意地微笑。

三. 用行動抗議：年齡較大的孩子，很多都是用行動來抗議。

一個十六歲的女孩，變成精神病人，進了病院不肯出來，她對母親說：「想我出院，就得把爸爸找回來！」父母已經分居多時，礙於女兒的強烈反對，誰也不敢提出離婚。孩子是用自己的精神健康換取父母的復合。

另一個二十多歲的少女，身體每處都有問題，一間又一間醫院去求醫，卻完全找不到病因。原來父母婚姻解體，她就深信自己肢離破碎，再也不能完整。母親被她氣壞，認為女兒的行為完全是衝着她而來，女兒也不否認，最後找到一間殘疾人的院舍入住，才稍為安頓下來。

也有一個三十多歲的大好青年人，患了強迫症，完全不顧衛生，讓雙腳的肌膚被大小便弄到腐壞。後來才發現，他的病態，讓已經離婚三十年的父母必需繼續相處，一齊為兒子焦慮，帶給他一個家庭仍然完整的假象。

當然，不是每個孩子都有如此強烈的反應，但是家庭分裂，對大人是個困難的過程，對孩子更是可以造成不容忽視的創傷。所以父母離異，孩子也是當事人，千萬要小心處理。